

债券代码：112468

债券简称：16景峰01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  
MORGAN STANLEY HUAXIN SECURITIES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75 楼 75T30 室)

2021 年 1 月

## 重要声明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1月22日对外披露的《中诚信证评关于将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等级列入可能降级的信用评级观察名单的公告》，2020年6月30日对外披露的《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20）》，2020年12月28日对外披露的《中诚信国际关于将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移出可能降级的观察名单并将评级展望调整为负面的公告》。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作为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峰医药”、“公司”、“发行人”）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该等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要求、《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以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特此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现就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 前次评级结论

2020年1月22日，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诚信证评关于将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等级列入可能降级的信用评级观察名单的公告》，将景峰医药的主体信用等级，以及16景峰01的债项信用等级列入可能降级的信用评级观察名单。

2020年6月29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20）》，将景峰医药的主体信用等级由AA调降至AA-，将“16景峰01”的信用等级由AA调降至AA-，并将主体和债项继续列入可能降级的观察名单。

## 二、 本次评级结论

2020年12月28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中诚信国际关于将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移出可能降级的观察名单并将评级展望调整为负面的公告》。中诚信国际认为新产品上市后销售放量及对收入和利润产生贡献尚需时日，资产处置事项有待观察，公司仍面临一定的流动性压力。综上，中诚信国际决定维持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维持“16景峰01”债项信用等级为AA-，将其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移出可能降级的观察名单，评级展望调整为负面。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就上述景峰医药主体和债项评级变动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本页无正文，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月5日